



222400141868

监测报告

报告编号:

HB60222000393

项目名称:

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下半年度废气监测（胶浆房）

委托单位:

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监测类别:

委托监测

贵州博联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 址：贵州省贵阳市高新区沙文生态科技产业园高跨路 333 号

客服专线：4008-524-555

电 话：0851-85605511

邮 编：550014

委托单位：贵州北盘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承担单位：贵州博联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孙剑

报告编写人：[Signature]

参加人员：张明、罗靖、冯毓生、李愿

报告审核人：张琼霄

报告签发人：[Signature]

报告签发日期：2022 年 11 月 09 日

TEC
未股
金 检
用
03900

2. 监测依据

3. 监测布点、监测频次及监测项目	1
4. 监测分析方法及使用仪器	1
5. 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2
5.1 生产工况	3
5.2 废气监测质量控制	3
6. 监测结果	2
附图：监测基本情况照片	4

1. 监测任务

受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的委托, 贵州博联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5 日对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位于修文县扎佐镇)的废气排放情况进行委托监测, 根据监测结果, 编制本监测报告。

2. 监测依据

- 2.1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1993);
- 2.2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 16157-1996);
- 2.3 《恶臭污染环境监测技术规范》(HJ905-2017)。

3. 监测布点、监测频次及监测项目

废气监测布点、监测时间及频次、监测项目见表 3-1 所示。

表 3-1 废气监测布点、监测时间及频次、监测项目

监测布点	监测项目	监测时间及频次
轮胎厂污水处理站恶臭监测点	臭气浓度	2022 年 10 月 25 日, 4 次/天, 监测 1 天
	非甲烷总烃、甲苯、二甲苯	2022 年 10 月 25 日, 3 次/天, 监测 1 天

4. 监测分析方法及使用仪器

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4-1, 主要使用仪器见表 4-2。

采样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 16157-1996）		/	
		《恶臭污染环境监测技术规范》（HJ 905-2017）		/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HJ 38-2017）		0.07mg/m ³	
废气	甲苯				
	对二甲苯				
一	二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HJ 584-2018）		1.5×10 ⁻³ mg/m ³	
甲苯	二甲苯				
甲苯	二甲苯				

4.3 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本次监测均严格按照《环境空气监测质量保证手册》及贵州博联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质量手册》、《程序文件》中有关规定执行，实施全过程质量控制，技术人员经考核并持有上岗证，对监测结果的准确性或有效性有显著影响或计量溯源性有要求的仪器设备，经检定/校准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所有监测数据严格实行三级审核制度。

5.1 生产工况

在委托监测期间，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正常生产，环保设施正常运行。

5.2 废气监测质量控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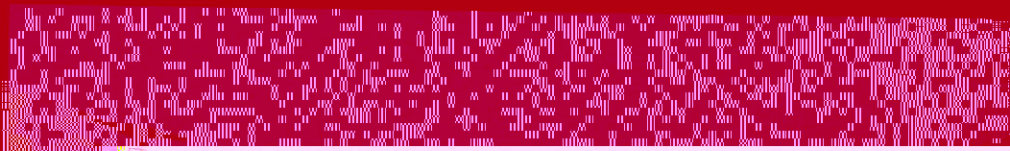
废气监测仪器均符合国家有关标准和技术要求，监测前按规定对废气测试仪进行现场气密性检查，监测过程严格按照《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 16157-1996）、《恶臭污染环境监测技术规范》（HJ 905-2017）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1993）进行。

6. 监测结果

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6-1 所示。

表 6-1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2022 年 10 月 25 日		监测点位	轮胎生产线废气排放管		
排气筒高度	15m		监测时运行工况	正常生产		
净化设施名称	活性炭吸附装置		废气处理面积	330.1963m ²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排放速率 (kg/h)
	第一次 (DA001A1)	第二次 (DA001A2)	第三次 (DA001A3)	第四次 (DA001A4)	平均值/ 最大值	
二甲苯 (mg/m ³)	ND	ND	ND	ND	ND	ND
臭气浓度 (无量纲)	309	309	309	229	309	/
备注	1.“①”表示二甲苯结果为对二甲苯、间二甲苯、邻二甲苯的结果加和； 2.监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的以“ND”表示。					



项目门头



废气监测
报告完

监测结果参考结论

报告名称	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下半年废气监测（胶浆房）
报告编号	HB60222000393

参考结论

类别	参考标准	监测项目	标准限值	结论
有组织废气 (胶液生产 线废气排放 筒)	《橡胶制品工业污 染物排放标准》(GB 27632-2011) 表 5 轮	非甲烷总 烃	100mg/m ³	经监测，该项目胶液生产线废 气排放筒的非甲烷总烃符合 《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 准》(GB 27632-2011) 表 5 轮 胎企业及其他制品企业胶浆制 备、浸胶、胶浆喷涂和涂胶装 置标准，臭气浓度符合《恶臭 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1993) 表 2 标准限值。
	胎企业及其他制品 企业胶浆制备、浸 胶、胶浆喷涂和涂胶 装置标准	甲苯及二 甲苯	15mg/m ³	
	《恶臭污染物排放 标准》(GB 14554-1993) 表 2 标准	臭气浓度	2000 (无量纲) (H15m)	
	备注	监测结论所引用的监测数据见编号为 HB60222000393 报告中表 6-1 所示。		

贵州博联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